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花王股份”）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分支机构、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包括内部环境（组织架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企业文化等）、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对下属公司的管控、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资金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及财务报告编制管理、对外担保、研究与开发、关联交易、人事与薪酬、专项风险控制等主要业务和流程。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下属公司管控、风险评估、采购与付款、资金管理、内部监督。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

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 2%	营业收入的 1%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2%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1.5%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发展方向严重偏离战略目标，投资方向、业务结构、商业模式等完全不能支持战略目标的实现；③严重损害整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将引发大规模群体事件，或导致企业文化、企业凝聚力遭受严重破坏；④企业内部绝密信息泄露，严重影响企业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或者影响企业在管理方面的竞争能力。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控制缺陷 \geq 营业收入的 2%	营业收入的 1% \leq 控制缺陷 $<$ 营业收入的 2%	控制缺陷 $<$ 营业收入的 1%
利润总额	控制缺陷 \geq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1.5% \leq 控制缺陷 $<$ 利润总额的 3%	控制缺陷 $<$ 利润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	控制缺陷 \geq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控制缺陷 $<$ 资产总额的 1%	控制缺陷 $<$ 资产总额的 0.5%
所有者权益	控制缺陷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leq 控制缺陷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控制缺陷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发展方向严重偏离战略目标，投资方向、业务结构、商业模式等完全不能支持战略目标的实现；③严重损害整体员工的工作

	积极性，将引发大规模群体事件，或导致企业文化、企业凝聚力遭受严重破坏；④企业内部绝密信息泄露，严重影响企业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或者影响企业在管理方面的竞争能力。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数量2个。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因公司在执行内控制度过程中，原实际控制人凌驾于内控制度之上，各内控关键控制节点的人员未按内控制度执行，导致内控失效，出现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注 1	财务管理	注 3	是	是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到期，但公司未按规定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执行存在缺陷，导致上述违规行为的发生。	注 2	综合管理	注 4	是	是

注 1：缺陷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集团”）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9,798.96 万元；经营性占用余额为应收账款 4,887.16 元、合同资产 26.42 万元及预付款项 300.00 万元。

注 2：缺陷描述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到期，但公司未按规定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注 3：整改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预重整投资人代花王集团偿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合计 200 万元，该代偿款项自预重整投资人已向临时管理人银行账户支付的 1.6 亿元重整意向金中支出；剩余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9,598.96 万元，根据全体债权人表决通过的《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将对控股股东花王集团进行权益调整的方式解决。花王股份将在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时，将应向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分配股票中的 20,000,000 股用于解决花王股份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上述股票将按照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实施日二级市场股票收盘价格向花王股份的重整投资人转让，处置所得现金用于向花王股份偿还被占用的资金。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重整计划已经镇江中院裁定执行完毕，相关股票已经登记完毕，重整相关款项均已到账，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 9,598.9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总额为 9,798.96 万元，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清偿完毕，相关影响已经消除。

注 4：整改情况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31.46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归还，相关影响已经消除。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31.46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2）。2024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9,598.96万元，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已得到解决，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管理，持续更新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2024年度，公司已完成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项重大缺陷的整改工作，同时通过优化业务流程与管理流程，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合理，保障了公司的稳健运营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外部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下一年度，公司将继续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规范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检查监督，保障依法合规稳健经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余雅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30日